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米基金”）签署的委托销售协议，自2019年5月10日起新增委托盈米基金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盈米基金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盈米基金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3407(A类)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肖雯

联系人：邱湘湘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二、通过盈米基金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2019年5月10日起在盈米基金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盈米基金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三、相关说明

若今后盈米基金依据法律法规及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对投资起点金额、级差及累计申购限额等标准进行调整，以盈米基金最新规定为准。

四、业务咨询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om

2、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

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十日